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5-042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届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 6 个月公告到期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和 2023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含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初始设立时总人数不超过 111 人。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金桥信息 A 股普通股股票，购买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为 12.88 元/股，购买数量为不超过 194.0889 万股，约占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36,674.6078 万股的 0.5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B884529356）中所持有的 1,851,608 股公司股票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公司“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

限公司—2023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B886045235），过户价格为12.88元/股。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106人，缴纳的认购资金为人民币23,848,711.04元，对应股数为1,851,608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0.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2023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规定，2023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为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较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根据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93,202.15万元，较2022年度增加7.90%，2023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鉴于公司2023年业绩考核指标未完成，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共计1,851,608股公司股票权益不得解锁，将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在存续期满前通过符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3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851,608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51%。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处置情况及后续安排

上述股票目前留存于“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中，将用作公司未来员工持股计划或由公司回购注销。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即终止，也可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提请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延长。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

售或转出且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货币资产（如有）已全部清算、分配完毕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转出且资产均为货币资金（如有）且清算、分配完毕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0 日